

证券代码：835702

证券简称：国力通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环保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；环保设施、设备开发及批发兼零售；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）的批发兼零售；计算机软、硬件及配件、机电设备、自控产品、仪器仪表（不含计量器具）、电子产品、金属材料的批发兼零售；污水、污泥及废渣处理技术开发及咨询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技术开发及咨询。（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研发；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；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（不含许可证类化工产品）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证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固体废物治理；再生资源回收；再生资源加工；储能技术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。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20日